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夏中海商业资产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名称的公告

一、公募 REITs 基本信息

公募REITs名称	华夏中海商业资产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REITs简称	华夏中海商业REIT
场内简称	华夏中海商业REIT
公募REITs代码	180607
公募REITs合同生效日	2025年10月20日
基金管理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中国证监会关于推出商业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试点的公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业务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业务指引第5号——临时报告（试行）》等有关规定以及《华夏中海商业资产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中海商业资产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二、公募 REITs 更名事项

为进一步规范基金名称，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对本基金的基金全称、基金简称（含基金场内简称）进行变更，具体如下表所示：

变更内容	变更前名称	变更后名称
基金全称	华夏中海商业资产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b>华夏中海消费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b>
基金简称	华夏中海商业 REIT	<b>华夏中海消费 REIT</b>
基金场内简称	华夏中海商业 REIT	<b>华夏中海消费 REIT</b>

本基金场内短简称亦同步变更。上述基金名称变更自 2026 年 4 月 30 日起生效，本基金的基金代码等其他信息保持不变。本基金变更基金名称的事项对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不利影响，且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

变化，基金管理人已就相关事项履行了规定的程序。本次变更不影响本基金已签署的全部法律文件的效力及履行。

###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根据前述基金更名事项对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并将据此更新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本次修订已履行规定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修订内容自 2026 年 4 月 30 日起生效。修订后的法律文件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hinaAMC.com](http://www.ChinaAMC.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届时投资者可登录查阅。

### 四、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hinaAMC.com](http://www.ChinaAMC.com)）或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进行相关咨询。

### 五、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投资目标、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理性判断市场，自主判断基金投资价值，自主、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